

2021 年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一般選舉上訴聆訊場地的預防措施及人流管理

因應目前的公共衛生情況，所有出席選舉委員會一般選舉上訴聆訊（包括覆核聆訊）的人士均須遵守以下預防措施及人流管理的安排：

- i. 所有人士(包括聆訊各方和法律代表)如須接受政府規定的檢疫或醫學監察，切勿前往聆訊場地出席聆訊。該等人士應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早通知選舉上訴登記處缺席的原因；
 - ii. 所有人士在獲准進入和逗留在聆訊場地前，必須接受體溫檢測並佩戴外科口罩。發燒／拒絕接受體溫檢測／沒有佩戴外科口罩者，會被拒絕進入或被指令離開聆訊場地範圍；
 - iii. 為了保持社交距離，聆訊場地及等候室可供使用的座位數目會減少約一半。此外，為免人群聚集，場地登記處亦設下人數限制；以及
 - iv. 所有人士應時刻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並在聆訊場地逗留期間經常消毒雙手。聆訊場地登記處備有酒精搓手液。
2. 為配合上述措施，選舉上訴登記處會因應情況實施所需的排隊和其他人流管理安排，以及採取保安措施，以限制進入和逗留在聆訊場地的人數。
3. 參與聆訊人士應密切留意選舉上訴登記處在其網站發布的最新資訊 (<https://www.elections.gov.hk/ecss2021/chi/>)，並在參與聆訊時聽從選舉上訴登記處職員和保安人員的指示。

選舉上訴登記處

2021 年 8 月